

九十七學年度 管理學院學士班暨企業管理學系「輔系」應修習課程學分數如下，共計21學分。

(企管系輔系學程必修21學分，若申請抵免後不足21學分，必須以本系必修科目「商事法」、「管理會計」、「管理科學」、「新產品發展管理」、「企業倫理」遞補；若前述必修科目亦修習通過者，則以本系選修課補足)

類別	必選修	科目名稱	修課年級、 學期別	科目代號	學分數	每週上課時數		修習需求	備註
						講授	實習(驗)		
必修科目 21學分	必	組織行為		BAM3009	3	3	0		
	必	行銷管理		BAM2026	3	3	0		
	必	人力資源管理		BAM2016	3	3	0		
	必	生產與作業管理		BAM3003	3	3	0		
	必	策略管理		BAM3051	3	3	0		
	必	國際企業管理		BAM4105	3	3	0		
	必	國際財務管理		BAM3013	3	3	0		可修習國企系或財金系開設之同名課程

★輔系學程列出之課程皆必須修習。